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2/488
25 August 198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药品管制战略和政策

秘书长的说明

1、大会在1981年12月16日题为“国际管制药品滥用战略”的第36/168号决议第3和第4段中请麻醉药品委员会设立一个工作队，审查、监督和协调国际管制药品滥用战略和行动纲领的执行，审查工作队的报告，并将审查结果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并于以后每年提出报告。大会在1983年12月16日题为“药品管制战略和政策”的第38/98号决议中决定在麻醉药品委员会每届会议期间举行由所有关心的观察员参加的全体会议，从而组成大会第36/168号决议所规定的工作队。本说明是依照大会要求麻醉药品委员会就国际管制药品滥用战略和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提出报告的规定而提出的。

2、大会在1985年12月13日题为“药品管制战略和政策”的第40/129号决议中核可1986年也就是国际管制药品滥用战略基本五年行动纲领的第五年的行动纲领。

3、关于大会第36/168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和1986年即五年行动纲领的第五年的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委员会1987年2月第三十二届会议收到了关

于在1986年行动纲领下进行的活动的资料。在这方面，委员会除其他外收到了一个专家组会议的报告，该专家组会议的召开是要确定所建议试验大麻和安非他明/美沙安非他明分析的方法。²此外，麻醉药品司推动的加强遵守条约特别运动所取得的最新成果，也在秘书长关于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物质国际文书的执行的报告³中提交给委员会。

4、五年行动纲领是在1986年完成的。麻醉药品司执行的每年纲领的实际项目，靠调用经常预算资源⁴或通过预算外经费筹措，都载于秘书长关于在联合国系统内国际合作管制滥用麻醉药品的报告⁵中。

5、依照麻醉药品委员会题为“国际管制滥用药品战略和未来的优先事项”的1985年2月20日第2(XXXI)号决议第1段，“未来对抗滥用药品国际行动纲领将在联合国1984—1989年中期计划和以后的中期计划及根据这些计划确定的两年期预算的范畴内拟订”⁶。

注

1/《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1年补编第4号》(E/1981/24)，附件二。

2/E/CN.7/1987/8。

3、E/CN.7/1987/11和Add.1和2及Add.2/CON.1。

4、五年行动纲领只有第一年有\$250,000的追加经常预算资源。

5、参看A/37/556，第二节，A/38/522，第三节，A/39/193，第三节，A/40/771，第四节，A/41/713，第三节。

6、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5年补编第3号》(E/1985/23和CON.1)第九章，A节。
